

2019 年第 2 號消費提示：消費者需理性選購保健品

2019-01-18 中國消費者協會

一、長知識，莫信這些大話

宣稱保健品能治未病、預防疾病、治療疾病、佩戴祛病強身等。

保健品不具備疾病預防和治療功能，任何宣稱保健品治病、防病的行為，都是不符合法律法規和相關規範性要求的。消費者不要輕信保健品能夠“治未病”“預防和治療多種疾病”等以防治疾病為噱頭的誇大、虛假宣傳行為。購買保健食品應認准“小藍帽”標識，按需自願選購，並認真核對產品批號和功能聲稱是否存在虛假、套用等問題，必要時，可通過屬地藥品監督管理部門查驗真偽。

二、防忽悠，遠離這些行為

與保健相關的免費體驗、免費體檢、免費講座、免費試用、贈送禮品、免費旅遊、優惠養生、感恩答謝、偽親情關愛等。

為達到誘導消費者購買保健品的目的，很多不法商家以“免費”為誘餌，採取親情關愛、定期聚會，感恩答謝等方式，來獲取消費者的健康狀況、家庭收入、聯繫方式及情感信任，進而為其“量身定制”大肆推銷各類保健產品。為防止中老年消費者因保健品消費而上當受騙，建議遠離所謂的專家義診、免費體檢、免費健康講座、組織旅遊、分時養生度假、以及會議行銷等商家法定營業場所以外的各類保健養生宣傳、經營行為。

三、識騙局，猛戳這些謊言

治療疑難雜症、治癒率、感恩答謝、惠民工程、政府補貼、消費維權、領導人及明星代言等。

不法商家往往打著惠民工程、政府補貼、消費維權等幌子，利用國家機關、醫療單位、學術機構、行業組織的名義，以專家、知名人士、醫務人員和消費者身份對商品做虛假或引人誤解的宣傳，通過虛假打折、“雇托兒”“饑餓行銷法”等手段製造“現場搶購”的行銷氛圍，誘導消費者按所謂的“療程”“優

惠”大批量購買產品。甚至有的打著各種社會組織和消費維權的旗號，聲稱能幫助消費者追討被騙買保健品款項，誘使消費者落入“連環騙”的圈套。

四、懂維權，保留這些憑證

正規發票、購物小票、線上交易記錄及其他購物憑證。

在維護自身合法權益方面，消費者不僅要做到掌握起碼的辨識商品真偽的能力，而且還應當做到掌握基本消費維權知識，購買保健產品或接受相關服務，應當選擇正規商家，通過正規途徑購買，並妥善保留購買小票，主動索要發票，保存線上交易記錄等必要的憑證，一旦發生消費糾紛，積極通過正規途徑維護自身權益。